

扎实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有力有效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农村公路是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服务性设施。2014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作出农村公路要“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的重要批示。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新时代新征程,要持续发力,久久为功,进一步完善政策法规,提高治理能力,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压实政府主体责任和建立农村公路管养长效机制管理体制为重点,以完善政策法规为支撑,把“四好农村路”作为改善民生、服务乡村全面振兴的重大举措,加快推动全省农村公路高质量发展。

农村路网不断延伸 出行条件显著提升

今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四好农村路”十周年。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农村公路发展作出重要指示,对农村公路助力广大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寄予了殷切期望。十年来,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持续在“四好农村路”建设上下功夫,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

一是农村公路路网建设蹄疾步稳。十年来,克服资金紧缺等诸多困难,黑龙江省建设完成农村公路4.6万公里,改造危桥6300座,实现固定资产投资500亿元,全省乡镇和建制村通畅率达100%。通过动态优化全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库,科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加快推进“十四五”目标任务落实,截至2023年底,较大人口自然村通硬化路率达89.6%,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比重94%,实施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1500公里。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和整体安全性得到明显改善,路网结构进一步优化。

二是农村公路管养体系建设成效显著。黑龙江省全面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健全完善“路长制”管理模式,明确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权力和责任清单,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行业指导、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农村公路管理体系。建立了县道、乡道、村道的三级“路长制”体系,实现农村公路“路长制”体系全覆盖,全省辖区内含农村公路的县级政府制定出台《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率达100%,县、乡级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设置率达100%,农村公路列养率达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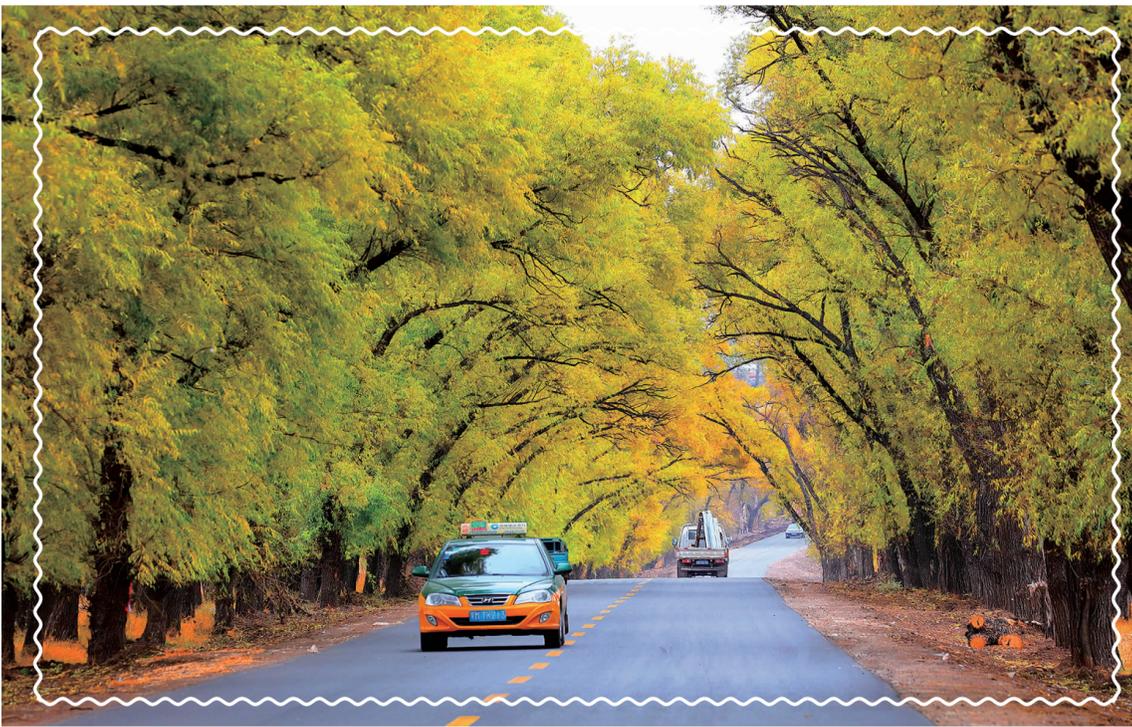
三是农村公路运营网络覆盖日趋完善。建制村通客车率保持100%,全省乡镇和建制村通车率均已达100%,农村客运已完成公交线路改造488条,投入农村公交化运营车辆1755辆。全省城乡道路客运车辆公交化率达73.1%,二级以上客运站省域联网售票已全覆盖,“快递进村”覆盖率达97%以上。

高位谋划统筹推进 “建管护运”扎实有力

农村公路是乡村振兴的基础,黑龙江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农村公路建设工作,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联动,补短板、强弱项,加快推进黑龙江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营统筹协调发展。

一是高标定位、统筹推进,擘画农村公路路网蓝图。去年,黑龙江省印发《黑龙江省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启动新一轮农村公路建设改造工作,着力解决等级偏低、加快补齐路况差等短板。通过强化政府责任机制,建立多元投融资机制,形成群众参与机制,完善建设管理机制,巩固建管运协调机制,强化考评示范机制,采取“以奖代补”、典型示范引领等措施全力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加快完善便捷高效、普惠公平的农村公路路网体系。

二是深抓落实、管养并重,不断提升农村路况总体水平。加快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形成上下联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实现机构、人员、资金落实到位。各级地方政府由政府主要负责人挂帅,形成政府主导的农村公路“路长制”格局。推行农村公路用地预留制,促进“路田分家”和“路宅分家”,厘清农村公路边界,在乡村级公路和乡镇驻地设置了“路长管养公示牌”,域内农村公路预留空间达到100%。



三是多措并举、精准施策,确保农村客运稳定运营。落实属地主体责任,保障通村客运稳定运行,确保各项补贴资金发放到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计划地制定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的实施方案和措施,积极推进条件成熟的农村客运班线进行公交化改造。以资源共享、客货兼顾、运邮合作、融合发展为原则,共建农村运输服务网络,不断降低农村客运运行成本,提高农村客运经营者收入,构建“一点多能、一网多用、功能集成”的农村运输服务发展新模式。

示范引领融合发展 “公路+”助力业兴民富

一条条农村公路,带来一个个产业落地发展,形成公路引领多种经济发展的新模式,成为农村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载体。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充分利用“四好农村路”建设成果,同时强化示范,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融合发展。

一是着力发挥“四好农村路”示范引领作用。做实做好“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品牌,做亮“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创建,做优“美丽乡村路”品牌。把强示范、抓试点作为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统筹推进、夯实责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目前全省已创建国家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12个,省级30个,形成了一批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迈出了“四好农村路”示范县从典型示范到全域达标的一大步。

二是着力发挥“四好农村路”融合发展作用。加快推进农村公路深度融合,以产业融合、部门合作、技术创新为抓手,不断完善农村公路融合发展体系。积极推进“四好农村路+”模式,促进农村公路与产业、旅游、文化融合发展,实现因路而兴、因路而富,拓展农村公路服务的附加值,助力乡村振兴。五常市安雪公路既是通往雪乡的旅游路,又为企业发展助力,沿线企业年销量翻了2倍多。密山市充分将“四好农村路”与乡村振兴结合,实现“四好农村路+经济、产业、旅游”的“四好农村路+”模式,把密山市农村公路变为乡风文明路、红色旅游路、生态宜居路、产业兴旺路、共同富裕路、美好幸福路、智慧创新路,被农业农村部、国家发改委和国家乡村振兴局列为第四批全国农村公共服务典型案例。

三是着力发挥“四好农村路”宣传作用。依托开展的“我家门口那条路”评选主题宣传展示活动,2022、2023年分别有15、10家单位申报成功,全方位展现龙江农村公路风貌,通过一条条美丽的乡村公路的展示,带动路域环境整体提升,让群众感受到农村公路的变化,体会到乡村振兴带来的实惠,促进了乡村休闲旅游发展和乡村经济发展。

牢记嘱托担当作为 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四好农村路”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总结提出、亲自部署推进的一项重要民生工程、民心工程、德政工程。今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为新时代新征程“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深入贯彻、全面落实,奋力当好龙江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的开路先锋。

一是要在“建好”上提档升级。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与国家重大战略、国土空间规划、乡村振兴规划和交通强国建设规划的衔接,加强项目前期要素保障工作,力争到2025年末,构建出层次清晰、功能完备的农村公路网络。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建设三年行动,加强农村公路与国省干线、城市道路等运输道路衔接,提高农村公路网络覆盖广度和通达深度。

二是要在“管好”上规范有效。加快修订《黑龙江省农村公路条例》,按照“县道县管、乡道乡村管”的原则,完善农村公路“路长制”长效运行机制,健全评价指标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有序开展农村公路信息化建设,构建具有地域特色的“一路一档”信息化体系,积极推进农村公路信息化试点工作,打造农村公路“一路一档”信息化“龙江模式”,提高农村公路数字化水平。

三是要在“护好”上优质高效。强化隐患排查整治和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实施农村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加快实施农村公路危桥“消危”行动,持续深化农村公路“千灯万带”示范工程,重点对与高等级公路相交、城镇化水平较高、穿越镇村较多、交通量较大、碰撞事故多发无信号灯控制的平交路口增设补齐交通信号灯、减速带、标志标线等交通安全设施,加快灾后重建国债项目建设。

四是要在“运营好”上协同推进。有序推动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鼓励支持多种所有制形式客运企业参与农村客运。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加强客运站与多种业态融合发展,推动客运站转型升级,提升客运站综合服务能力。持续健全完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加强农村交通驿站、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运输与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大以工代赈推广力度,促进低收入群体就业增收。实施和美乡村建设行动,深化“美丽乡村路”建设,推进农村公路洁化、绿化、美化,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